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文件

普府〔2026〕54号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批准 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 （〔2026〕年普字第02号）实施的通知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（〔2026〕年普字第02号）收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同意你局将普陀区桃浦科技智慧城（W06-1401单元）105-03地块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公开出让土地使用权。

普陀区桃浦科技智慧城（W06-1401单元）105-03地块位于桃浦镇，东至永固路、南至105-04地块、西至绿蕉路、北至105-01地块。出让土地面积8839.42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科研设计用地，

规划容积率 2.2，计容建筑面积 19446.72 平方米，地块附带地下空间建设条件出让，地下总建筑面积 10550 平方米。地块出让年限为 50 年，物业建成后全年限全部持有，由桃浦智创城落实全生命周期管理。请你局做好出让前期准备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6 年 7 月 3 日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3 日印发
